

省情报告之七

以提高生活质量为目标 促进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

——海南省生活质量课题调研报告

课题负责人:陈全义 阎善昌 周传业

课题组成员:符国瑄 程多伟 孔令德

于少萍 林月兵 韩 颂

李国安 刘德林 王小龙

调研报告执笔:周传业 程多伟 孔令德

于少萍 林月兵 韩 颂

李国安

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

省情报告之七

以提高生活质量为目标 促进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

——海南省生活质量课题调研报告

课题负责人:陈全义 阎善昌 周传业

课题组成员:符国瑄 程多伟 孔令德

于少萍 林月兵 韩 颂

李国安 刘德林 王小龙

调研报告执笔:周传业 程多伟 孔令德

于少萍 林月兵 韩 颂

李国安

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

课 题 说 明

本课题是根据省委书记、省长阮崇武同志的要求,在省委常委、秘书长王厚宏同志和副秘书长陈全义同志的主持下进行调查研究的,目的在于全面分析与认识海南省城乡居民的生活质量现状、趋势、特点和存在问题与产生原因,探讨生活质量变化发展与经济、社会、人口、科技、资源、环境之间的内在联系,提出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的对策意见,为省委省政府战略决策服务。课题调研中,崇武同志、厚宏同志和全义同志几次召集课题组会议,研究调研思路,听取调研汇报,了解调研进程,提出指导意见,解决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生活质量研究是一项新的、具有全局性、长期性、战略性的科研任务,海南省的生活质量研究刚刚起步。由于时间、空间、水平和数据资料等的局限,目前提出的这个课题报告只是初步的研究成果,疏漏与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有待于今后进一步深入研究和探讨。

此次生活质量课题调研中,得到海口、三亚、万宁、白沙等市(县)领导和市(县)委办公室及有关部门的支持与配合,尤其是得到广东、广西两省(区)和深圳、珠海、北海等有关市(县)党办及有关部门的热心协助和有力支持,特此一并致谢。

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

1997年1月25日

目 录

以提高生活质量为目标 促进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	(1)
——海南省生活质量课题调研报告	
一、生活质量研究的目的意义····	(2)
二、建立衡量生活质量的指标体系····	(6)
1. 建立生活质量指标体系的原则 ·····	(6)
2. 生活质量指标的选择 ·····	(8)
3. 生活质量指标体系的主要作用 ·····	(15)
三、我省生活质量现状分析 ·····	(17)
1. 我省生活质量的基本情况 ·····	(17)
2. 我省生活质量的内在结构分析 ·····	(26)
3. 我省生活质量的地区差距分析 ·····	(33)
4. 我省生活质量的主观满意度分析 ·····	(42)
四、生活质量的省际比较 ·····	(50)
1. 生活质量总体水平比较 ·····	(50)
2. 生活质量层面比较 ·····	(51)
3. 生活质量发展速度比较 ·····	(54)
4. 几点体会 ·····	(56)
五、提高我省生活质量的主要对策 ·····	(60)
附表： ·····	(66)
1. 海南省生活质量指标值 ·····	(66)

2. 海南省生活质量指标原始数据	(67)
3. 海南省生活质量环比指数	(68)
4. 1995 年全国各省 (市) 生活质量指标类指数及排序	(69)
5. 1995 年全国各省 (市) 生活质量指标值	(70)
6. 1995 年全国各省 (市) 生活质量指数	(71)
7. 1995 年全国各省 (市) 生活质量指标排序表	(72)
8. 1995 年各省 (市) 生活质量原始数据 (一)	(73)
9. 1995 年各省 (市) 生活质量原始数据 (二)	(74)
10. 1995 年各省 (市) 生活质量原始数据 (三)	(75)

以提高生活质量为目标 促进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

——海南省生活质量课题调研报告

根据省委书记、省长阮崇武同志的提议，在省委常委、秘书长王厚宏同志和副秘书长陈全义同志的主持和指导下，由省委办公厅牵头，省统计局等有关部门参加，共同组成生活质量课题组，从今年四月以来，用七个多月时间，先后经过学习与借鉴国内外有关生活质量的研究成果，建立生活质量指标体系；收集我省与全国各省（市）有关生活质量的具体数据，进行初步综合分析；深入海口、三亚、万宁、白沙等四个市县，对我省城乡居民生活质量开展典型调查；对广东、广西等省（区）的居民生活质量状况组织实地考察，进行省际比较研究；开展问卷调查，了解不同社会群体对于生活质量的主观满意度等五阶段的调研工作，基本上达到了调研课题的预期要求。

生活质量研究的目的意义

江泽民总书记在党的十四大报告中指出:“加快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目的都是为了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随着生产发展和社会财富的增加,城乡居民的实际收入、消费水平和生活质量要有明显提高。”

什么是生活质量?为什么要研究生活质量?作为省委书记和一省之长,在繁忙工作中为什么要提出对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问题进行专题调查研究呢?这是课题组成立后首先要研究和把握的问题。

“生活质量”这一概念是1958年由美国经济学家加尔布雷思最先提出来的。它的基本内涵在于全面反映某一社会发展具体阶段中,一定地区的居民生活需要的满足程度。“生活质量”与“生活水平”既互有联系,又互有区别。生活水平所反映的是人们占有生活消费的商品和劳务的数量与质量状况,主要是指人们物质生活需要的满足程度;生活质量所反映的是人们对社会所提供的生活条件所体验的舒适、安逸程度,既包括人们物质生活需要的满足程度,也包括人们精神文化以及社会环境、社会秩序、卫生保健等各种生活需要的满足程度。因此,生活水平只是生活质量的一个方面;生活质量比生活水平更能反映社会发展的程度和社会发展的终极目的。

对生活质量问题研究做出突破性贡献的是美国经济学家罗斯

托。他于1971年提出追求生活质量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的新论点。他把人类社会发展分为六个阶段，即传统社会阶段，为起飞创造前提阶段，起飞阶段，成熟阶段，高额群众消费阶段，追求生活质量阶段。他认为，一切国家在经过追求生活水平的阶段后，最终将会达到追求生活质量的阶段。这是继起飞阶段之后人类生活的“第二次突变”。

罗斯托关于生活质量的研究是西方发达国家社会发展阶段的理论概括，也是对于资本主义经济高度发展中面临众多社会问题的理论反思和修正。我们应当充分了解罗斯托对于生活质量所作的开创性研究的积极意义，同时也要清醒地认识他的生活质量理论的局限性。作为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大国，我们不能走西方发达国家的老路，等到经历所谓前边五个阶段之后，再来重视和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事实上，生活质量问题并非西方发达国家所独有；也不是后工业化社会高额群众消费阶段之后才产生；在其他欠发达国家和社会发展的各个具体阶段，客观上都存在着生活质量问题，只是性质、程度和表现形式不同罢了。因此，在正确认识西方发达国家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的同时，从我国国情出发，从温饱和奔小康阶段开始就重视和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使重视生活质量的思想，始终贯串我国社会发展的全过程。这不仅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宗旨和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根本目标和发展模式，同时，也是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和广大人民群众迫切愿望。从现阶段来看，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全过程始终坚持重视生活质量的思想，对于贯彻党的关于两个“文明”共同进步、经济与社会

协调发展的方针,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选择适合国情的发展战略和消费战略,科学地引导人民群众优化消费结构,控制人口规模,提高国民素质,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社会全面进步和人民生活幸福,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调动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都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美日欧等发达国家从六、七十年代就开始重视生活质量研究,八十年代后已将提高生活质量作为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我国对于生活质量的研究刚刚起步。重视生活质量研究,转变社会发展的观念,以“生活质量”取代“生活水平”来衡量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扬弃单纯以“物”为中心,以经济增长为目标的社会发展观和发展模式,树立以“人”为中心,以提高生活质量为目标的科学的社会发展观和发展模式,不仅是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认识上的质的飞跃,也是对于社会主义本质和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以及马克思主义关于共产主义社会要实现人的全面发展等基本观点的再认识。因此,生活质量研究在思想上和理论上也具有相当重要的意义。

海南是我国在一个经济社会发展比较落后的地区建立起来的经济特区。建省办经济特区八年来,全省经济社会已经取得巨大的发展和变化,正在向小康目标迅速前进。在这样的時候,及时地提出和加强生活质量研究,可以促进我省的科学决策,正确选择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对未来的消费结构和生活模式实现科学导向,推动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可以赋予我省小康标准、“九五”计划和2010年发展目标以新的更加科学合理的内容,用科学的社会发展观来指导经济特区建设,促进全省经济增长与社

会进步的协调统一和持续发展，争取早日把我省建设成为全国生活质量最佳地区，更加充分地体现社会主义经济特区的基本素质和应有特色。

根据阮崇武同志对生活质量课题的要求，在王厚宏同志主持下，课题组经过研究，认为生活质量课题调研，应当努力实现如下几个主要目的：

1、了解生活质量概念和内涵，建立生活质量指标体系；

2、深入分析和认识海南省居民生活质量现状、特点、发展趋势、存在问题与产生原因，以及在全国所处的位次，从而对本省经济社会发展程度和状况有一个全面的认识与判断；

3、探讨生活质量变化发展的客观规律及其与经济、社会、人口、科技、资源、环境之间的内在联系，提出提高海南省城乡居民生活质量的对策建议，为省领导的战略决策提供科学参考和客观依据。

建立衡量生活质量的指标体系

全面反映居民生活质量的丰富内涵,需要一个科学的、客观的、具有内在联系的指标体系;建立生活质量指标体系,是对生活质量进行衡量、评价、监测、预测和比较研究的基本前提。

目前各国采用的指标体系内容和方法各不相同,诸如物质生活质量指数、社会进步指数、人文发展指数、ASHA综合评价指数等等。近年来,我国一些单位和研究人员在对社会发展进行研究中,也提出一些根据我国国情制定的指标体系。例如国家统计局的社会发展水平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国家统计局和农业部联合制定的全国农村小康指标体系(实质上是我国农村小康阶段的生活质量指标体系)等等。迄今国际上还没有一种统一和全面的生活质量综合定量分析指标和方法,国内也没有建立起规范的生活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因此,我们应当借鉴国际上建立各类生活质量指标体系的做法和经验,结合国情和省情实际,建立一套尽可能科学和客观的生活质量指标体系。

一、建立生活质量指标体系的原则

建立生活质量指标体系是一件十分严肃的工作,必须采取科学的精神和认真的态度,遵循如下原则:

1、全面性与代表性相结合的原则。所谓全面性是指指标体系必须全面体现生活质量的丰富内涵和基本特征,即包括人们的物质生活质量、精神文化生活质量、生活环境与健康质量、社会安

全与保障质量等各个方面的指标。切忌人为地抬高、贬低或否定某个侧面的生活质量指标,注意避免和克服片面性。所谓代表性,是指在众多的生活质量单项指标中,必须分清主次,突出重点,选择出最具代表性即最能真实和准确反映人民群众生活质量状况的主要指标。不能面面俱到,包罗万象;指标不宜太多、太繁琐。

2、客观性与可比性相结合的原则。客观性指的是选用的指标要实实在在,真正反映客观事物的本来面目,不带有任何主观偏见色彩。可比性指的是指标必须规范,在国内外具有公认度,可以进行国内和国外的纵向和横向的比较,并可得出客观的结论。我们现在所进行的虽是海南的生活质量研究,但是如果只是就事论事地和孤立地研究海南省自身的生活质量状况,结果必然是“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因此,我们应当站得更高些,视野更阔些,从全国甚至从国际比较的高度,才能更清楚的认识和把握海南省的生活质量现状。这一点从建立生活质量指标体系时起就须加以注意。

3、评价标准的统一性和实际操作的可行性相结合的原则。从生活质量指标体系的选择到每一单项指标的量化标准的确定,都必须坚持统一的客观标准,不能随意变化。标准必须统一,口径必须准确。建立城乡一元化指标,不搞城乡二元化标准。多标准实质上等于无标准,也就无法进行跨越时间的纵横比较。整个指标体系必须结构简单、容易理解;指标内容应概念清晰,一目了然;全部指标均可以量化;所需数据须容易收集整理;计算方法要通俗易懂;使整个指标体系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为此,应立足于现行统计制度基础之上,以采用法定统计数据为主,兼顾其

他一些能够取得的可靠数据。

二、生活质量指标的选择

为了建立能够全面反映我国城乡居民生活质量状况的指标体系,我们广泛收集和研究了国内外有关的研究成果和各类指标体系结构,根据上述确定指标体系的原则,结合我国国情,借鉴国际上制定指标体系的有关方法,初步选出 20 多项指标,经过课题组集体讨论、两次专家学者和有关决策研究部门问卷咨询和反复修改,最后提请出题领导审定,建立以下四个方面十九项指标的生活质量指标体系基本框架:

(一) 经济发展指标 (权数 13)

1、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权数 13)

(二) 物质生活质量指标 (权数 41)

2、人均消费水平 (权数 11)

3、恩格尔系数 (权数 7)

4、人均居住面积 (权数 7)

5、每万人拥有机动车辆数 (权数 4)

6、每万人拥有电话(含移动电话)数 (权数 4)

7、人均生活用电量 (权数 4)

8、人均储蓄存款 (权数 4)

(三) 精神文化生活质量指标 (权数 17)

9、人均娱乐、教育、文化消费支出 (权数 5)

10、每百户电视机拥有量 (权数 3)

11、每百人报纸、书刊发行量 (权数 3)

12、基础(9年制)教育普及率 (权数 6)

(四) 生活环境和生活效果指标	(权数 29)
13、每万人拥有商业餐饮网点数	(权数 3)
14、每万人拥有医生数	(权数 3)
15、社会治安指数	(权数 6)
16、环境质量指数	(权数 4)
17、森林覆盖率	(权数 4)
18、社会保险人口覆盖率	(权数 4)
19、平均预期寿命	(权数 5)

对生活质量指标体系的简要分析和说明：

生活质量指标体系包括四个方面 19 项指标。它全面反映了我国居民生活质量的主要方面和基本要求。其中，经济发展是提高生活质量的物质基础，物质生活是生活质量的核心内容，精神文化生活是生活质量的重要组成部分，生活环境好坏是生活质量高低的基本条件，生活效果是生活质量的客观反映，因此，它们彼此是具有内在联系的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

(一) 经济发展指标：

我们选择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这一项指标，这是因为它能充分反映一个地区一定时期内经济发展的实际水平，也最具代表性。从严格意义上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并不属于生活质量指标，因为它并不直接反映生活质量状况和内容，所以，我们将它列为经济发展指标。但是，人均国内产值高低无疑的对生活质量好坏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因此，这项指标仍可作为衡量生活质量的重要参照指标。

(二) 物质生活质量指标

物质生活主要包括收入消费、衣食住行等方面。在收入消费指标方面,我们选择了“人均消费水平”、“恩格尔系数”和“人均储蓄存款”等三项指标,分别反映城乡居民的总体消费水平、消费结构和收入积累等三个主要方面的状况,集中体现了物质生活质量的总体水平。这个方面还有一些重要指标,如“人均收入水平”,这是反映生活水平的很重要指标,但由于已有“人均消费水平”这一相关指标,所以不再列入。又如“基尼系数”,这是国际上通用的反映居民之间收入差异程度的指标。我们曾考虑列入指标体系以反映居民共同富裕的程度。但是由于生活质量指标测定包括城乡两大块,如将基尼系数列为指标,则其所反映的将不是农村富裕户和农村贫困户的收入差距,也不是城市富裕户与城市贫困户的收入差距,而是城市富裕户与农村贫困户的收入差距。由于农村的基尼系数与城市的基尼系数之间缺乏可比性,故暂不列入生活质量指标体系。

在衣食住行指标方面,我们分别选择了“人均居住面积”和“每万人拥有机动车辆数”这两项“住”和“行”的指标。“衣”、“食”两项未列入指标。一是因为“恩格尔系数”指标已充分反映了消费结构状况;二是因为食品消费无论是采用“人均粮食、肉、蛋、奶、鱼、虾等消费量”,还是采用“每人每天热量、蛋白质、脂肪摄入量”等指标;衣着消费无论是采用“人均衣着消费支出”,还是采用“人均布料消费量”、“购买衣服件数”等指标,在目前的统计条件下,其抽样网点和计算数据的准确性和代表性均难于保证,对于评价生活质量的重要性和实际意义不大。我们另外加入两项指标,一是“每万人拥有电话数”,二是“人均生活用

电量”，这两项指标对于衡量居民的生活质量状况，其作用显得更重要些。

人均消费水平：它以货币形式直接反映居民生活消费的实际水平，所以是衡量物质生活质量的主要指标。其实际核算方法一是通过支出法国内生产总值求得，即先从国内生产总值减去总投资和净出口求出总消费，然后从总消费中减去社会消费，求出居民消费后再计算人均值。二是用城乡居民生活消费支出数加权平均求得。从严格的科学计算角度上说，这两种计算的结果应当是基本相同的，但目前的实际情况并非如此。为了避免城乡居民生活消费水平抽样调查中的失真现象，我们采取国内生产总值支出法。

恩格尔系数：即居民家庭食品支出费用在家庭全部消费支出中所占的比例。恩格尔系数数值的大小，在一般情况下，可以反映家庭生活的贫富程度。食品支出占全部消费支出60%以上的为贫困，50%—60%的为温饱，40%—50%的为小康，30%—40%的为富裕，30%以下为很富裕。这基本上符合我国城乡居民生活的实际情况。因此，需将其纳入指标体系。但是恩格尔定律所反映的只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一个总的趋势。在研究具体问题时还要注意做具体分析：第一，我国是个幅员广阔的国家，北方和南方居民的生活习惯和饮食结构差异较大，南方人对吃比较讲究，吃的花费较大。南方城市居民除了正常吃饭外，还要上茶楼喝茶，晚上往往还要吃宵夜。菜的花式也较多。再者，南方四季常夏，衣着简单，不必备有冬装冬被。因此，同一收入水平的人，南方比北方食品支出的比例可能会高些；第二，恩格尔系数并不见得随

着收入水平的提高，就会立竿见影，呈现直线下降的趋势。因为人们收入高了，对食品的质量要求高了，外出吃饭的次数也增多了，而家中的耐用消费品又相对饱和了，因此，恩格尔系数可能在较长期间内处于停滞状态，甚至有所上升。尤其是在我国当前住房消费尚未完全成为居民消费的重要内容的时候，情况更是如此。

人均居住面积：住房是城乡居民最基本的生活条件。所以，人均居住面积是生活质量的必要指标之一。我们在选择此项指标时已经注意到，我国城乡居民的住房问题情况并不相同。在农村，居民住房的主要问题已经不是面积大小的问题（1990年全国农民人均居住面积已达17.8平方米，海南省农民人均居住面积已达18.11平方米），而是住房的质量问题；但是在城镇，居民的居住面积狭窄，依然是主要问题。国家统计局和农业部制定全国农村小康标准时选择了“钢筋砖木结构住房比例”这一指标。目的在于强调住房质量。而在海南省，农民住房几乎全是钢混结构和砖木结构的，因此用“钢混砖木结构住房比例”这一指标已无多少实际意义。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依然选用了“人均居住面积”这一指标。显然，这一指标也难于充分反映城乡居民居住条件的质量状况，带有明显的局限性。从全国各省（市）“人均居住面积”这一指标值及其位次也可看出，它与各省（市）居民的居住条件实际质量状况有着较明显的差距。

每万人拥有机动车辆数：由民用汽车、胶轮拖拉机、摩托车、其它机动车等加总后，按常住人口数计算求得。这一指标主要反映居民日常生活中“行”的质量。它比“已通公路的行政村比